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保定市环境监控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保定市环境监控中心土壤能力建设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保定市环境监控中心土壤能力建设提升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会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02.1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36.0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会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月21日

说明：1、若是中小企业则需提供上述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若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：**河北会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 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30102MA082X3JXY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6年12月21日	行业	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经营异常信息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企业黑名单信息
更多信息